

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课程思政试点课程直播及录播服务 询价公告（第二次）

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（以下简称“采购人”）进行询价采购，邀请合格供应商就以下项目提交密封报价申请：

1. 项目名称

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课程思政试点课程直播及录播服务

2. 项目内容

课程思政试点课程（一）的报告会场布景以及网络平台互动直播、录播服务；课程思政试点课程（二）的录播服务。

3. 完成时间

2019 年 10 月前完成相关课程的会场布置、直播及录制服务。

4. 供应商资质要求

- 1)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；
- 2)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相应的经营范围；
- 3)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；
- 4) 近三年（以投标截止日为期）未被列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 (www.creditchina.gov.cn)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(www.ccgp.gov.cn)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。

5. 询价文件获取

供应商可在 2019 年 9 月 27 日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的上午 9:30~11:30，下午 13:30~16:30 到以下地址获取询价文件。

地址：上海市中山西路 2230 号 1 号楼 1111 室

电话：021-64682023 电子邮箱：zb@lixin.edu.cn

联系人：曹老师

6. 报价文件递交

请于 2019 年 10 月 10 日 13:30 前按要求提交报价文件，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报价文件恕不接受。

地址：中山西路 2230 号 1 号楼 1111 室

联系人：曹老师

联系电话：021-64682023

7. 开标时间及地点

时间：2019 年 10 月 10 日 13:30

地址：中山西路 2230 号 1 号楼 1111 室

8. 其他

- 1) 经年审合格的营业执照加盖公章的复印件；
- 2)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；
- 3)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；
- 4) 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。